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之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之銀行、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員或其他代理人，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8)

(1)建議批准關於調整中國中冶獨立董事薪酬的議案；

(2)建議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3)建議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及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頁至第9頁。

本公司謹訂於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28號中冶大廈（郵編：100028）舉行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10頁至12頁。閣下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最遲於臨時股東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不包括任何公眾假期）交回（就H股股東而言）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6年7月27日

* 僅供識別

目 錄

頁次

釋義	ii
董事會函件	1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10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五礦」	指	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於中國設立的國有獨資企業，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直接控制，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本公司」	指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於2008年12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其全部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臨時股東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28號中冶大廈(郵編：100028)召開及舉行之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7月21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可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補充通函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釋 義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包括A股及H股。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8)

董事：

李仲澤先生(執行董事)

陳陽先生(執行董事)

白小虎先生(執行董事)

郎加先生(非執行董事)

劉力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嘉寧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國萍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閔愛中先生(職工代表董事)

註冊辦事處／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

曙光西里28號

中冶大廈(郵編：100028)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

32樓3205室

敬啟者：

(1)建議批准關於調整中國中冶獨立董事薪酬的議案；

(2)建議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3)建議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及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臨時股東會將於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28號中冶大廈(郵編：100028)舉行。本通函載有臨時股東會通告，當中載有擬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詳情。本通函隨附臨時股東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 僅供識別

於臨時股東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i)關於調整中國中冶獨立董事薪酬的議案；(ii)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及(iii)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1. 關於調整中國中冶獨立董事薪酬的議案

綜合有關監管要求及公司實際情況，擬對公司獨立董事年度薪酬進行調整，具體調整方案如下：

- (1) 調整獨立董事的年度薪酬結構，按照統一標準核定年度薪酬。
- (2) 確定獨立董事年度薪酬標準，參考近三年會議頻次和獨立董事薪酬情況，建議將獨立董事年度薪酬標準調整為30萬元人民幣／年。
- (3) 自履行完畢相關決策程序後執行。

本方案由董事會負責解釋，經股東會批准後生效。公司2025年年度股東會審議通過的外部董事薪酬方案中涉及獨立董事薪酬部分，統一按本次修訂後的獨立董事薪酬標準執行。

該議案已經第三屆董事會第八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現提請臨時股東會審議批准。

董事會函件

鑒於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已屆滿，本公司董事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關規定向本公司提交提案，建議委任以下八名董事候選人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成員。第三屆董事會將繼續履行職責直至第四屆董事會選舉產生。此外，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將以民主方式另行選舉產生1名職工代表董事。本公司將於臨時股東會及職工代表大會結束後就董事變更及各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更另行刊發公告。

第四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董事酬金事宜將根據國家有關部門規定及股東會授權（如需）執行。待有關薪酬確認後，本公司會予以披露，具體薪酬可參見本公司適時發佈的年度報告。如以下董事候選人在臨時股東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其各自任期將自臨時股東會通過決議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但須遵守中國法律法規對獨立董事最長任期的規定。

董事候選人	現時於本公司的職務	建議委任職務
李仲澤	董事長、執行董事	建議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
陳 陽	執行董事、總裁	建議重新委任為執行董事
張樹強	—	建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彭海清	—	建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彭 彭	—	建議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周國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建議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勝華	—	建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傑莊	—	建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2. 建議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李仲澤先生（「李先生」），1969年1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李先生於1991年加入中國五金礦產進出口總公司（現為中國五礦），歷任職員、部門經理，五礦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鎢部總經理，五礦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1年後歷任五礦鹽湖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五礦有色金屬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五礦鹽湖有限公司董事長；2015年12月至2016年8月任五礦經濟研究院副院長，2016年6月至2026年6月任中鎢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2026年3月至今任中國五礦總經理助理，2026年5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李先生大學畢業於北京大學古典文獻專業，後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EMBA)、中國人民大學管理哲學博士學位，是正高級工程師。

陳陽先生（「陳先生」），1967年11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裁。陳先生歷任安徽省阜陽棗莊初級中學教師、中國第十七冶金建設公司上海分公司副經理、中國第十七冶金建設有限公司路橋公司經理、中國十七冶金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路橋工程技術公司經理等職務；2014年11月至2019年9月任中國十七冶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7年1月至2020年9月任中國中冶甘肅分公司總經理，2019年9月至2020年9月任中國十七冶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2020年9月至2023年1月任中國五冶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23年1月至2026年3月任中國一冶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2026年4月起任本公司總裁，2026年5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陳先生大學畢業於中共中央黨校涉外經濟管理專業，是高級經濟師。

非執行董事

張樹強先生（「張先生」），1966年10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張先生歷任中國有色金屬進出口總公司財務處副處長，中國有色金屬工業貿易集團公司財務部副主任、總經理助理，五礦有色金屬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中國五礦集團公司財務總部副總經理，五礦有色金屬控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兼財務總監，中國五礦集團公司財務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2016年後歷任中國五礦集團公司財務總部總經理，中國五礦集團公司財務總部部長兼全面深化改革辦公室副主任兼財務共享中心主任兼五礦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審計部部長，中國五礦股份有限公司監事；2023年8月至今任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總審計師兼審計部（黨風廉政與反腐敗辦公室、審計中心）部長。張先生研究生畢業於武漢理工大學國際貿易專業，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是會計師。

彭海清先生（「彭先生」），1971年6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彭先生歷任上海寶鋼冶金建設公司財務審計處成本管理科科長，上海寶冶建設有限公司計財部副部長、審計部副部長（主持工作），中國冶金科工集團有限公司財務與資產管理部資本處負責人、計劃財務部產權處處長；2008年後歷任本公司監事、計劃財務部副部長，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副部長；2025年7月至今任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部長，2025年10月至今任中國五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財務總監。彭先生大學畢業於東北大學工業會計學專業，後獲得中央財經大學會計碩士專業學位，是正高級會計師。

彭彭先生，1980年5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彭彭先生2007年加入中國五礦集團公司，歷任財務總部金融管理部文員，資本運營部上市工作部文員、財務主管、部門經理；2016年後歷任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副總經理，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副部長；2025年2月至今任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部長。彭彭先生大學畢業於華東大學理學院應用數學專業，研究生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專業，是高級經濟師。

3. 建議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候選人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周國萍女士（「周女士」），1960年2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女士自1992年3月至1996年9月，歷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綜合計劃處副處長，綜合計劃部、計劃財務部主任助理兼處長；1996年9月至1999年10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資金管理部副經理；1999年10月至2003年10月，先後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財務部經理、財務部總經理；2003年10月至2009年12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2009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濟師；2015年1月至2016年9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濟師、總法律顧問；2016年9月至2020年2月，任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總經濟師。周女士大學畢業於武漢建築材料工業學院建材機械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後在廈門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

陳勝華先生，1970年9月生，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華夏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天津愛思達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北京城市排水集團有限責任公司外部董事，北京興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管理委員會榮譽主任、高級合夥人，兼任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政務委員會委員，中央財經大學會計學院客座導師。陳勝華先生曾任北京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師，北京華夏正風會計師事務所首席合夥人。陳勝華先生本科畢業於北京師範大學哲學專業，研究生畢業於北京機械工業學院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後於中歐國際工商學院獲工商管理碩士EMBA，長江商學院和新加坡管理大學獲工商管理博士DBA。陳勝華先生是中國資深註冊會計師、正高級會計師，全國會計領軍人才。

吳傑莊先生（「吳先生」），1974年10月生，香港特別行政區居民，現任第十四屆全國政協委員、農業和農村委員會委員，第八屆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高鋒集團主席，中國聯合網絡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莊士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曾任東方支付集團主席、胡桃資本有限公司聯席主席等。吳先生曾獲香港特區政府勳授榮譽勳章、勳授太平紳士。吳先生獲得香港理工大學製造工程學學士和哲學博士學位，並是清華大學博士後。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董事候選人已確認彼(i)並無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其他職務；(ii)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iii)並無於過去三年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未受過國務院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或證券交易所懲戒。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此外，各位董事候選人之提名並沒有任何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而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有關董事候選人的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51(2)(h)到(v)條要求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註。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提名政策及程序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在檢討董事會架構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等。董事會成員的聘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具體人選時，盡可能按照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及經驗水平而作出，以保持董事會成員的適當平衡。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認為，周國萍女士深耕建材央企財務管理、經營管理數十年，兼具工程技術與集團風控、投融資管理經驗，建材產業運營、大中型國企管理閱歷深厚，選舉周國萍女士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補強董事會在建材產業運營、集團財務統籌、企業風控法務領域的專業儲備；陳勝華先生深耕註冊會計師行業，具備財會審計、企業投融資實務經驗，同時擁有高校教研相關履歷，當選獨立非執行董事可完善董事會在財會審計、財稅管控、投融資風控方面的專業能力；吳傑莊先生兼具科創產業運營、港澳資本市場及央企上市公司治理相關經驗，熟悉內地與香港兩地營商法規與資本市場規則，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補充董事會在跨境投資、科創產業、港資運營管理領域的專業背景。三位候選人分屬不同性別、從業領域與從業地域，有效實現獨立董事人選性別、專長、從業背景多元化。

董事會認為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均具備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其他規範性文件，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經濟、財務、管理或者其他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需的工作經驗。並且，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向本公司確認了其獨立性。董事會亦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指引，且根據指引條款乃為獨立。

4. 臨時股東會

本公司將舉行臨時股東會，以供股東審議及批准如下普通決議案：

- (i) 建議批准關於調整中國中冶獨立董事薪酬的議案；
- (ii) 建議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

董事會函件

(iii) 建議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10日（星期一）至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確定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8月10日（星期一）。如欲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持有人須於2026年8月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有關臨時股東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6年7月27日刊發的臨時股東會通告。

閣下如欲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務請按照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指示填妥代表委任表格並最遲於臨時股東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或交回（就A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28號中冶大廈（郵編：100028））。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自出席臨時股東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5. 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根據《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股東於股東會上之任何表決須以投票方式進行。因此，通告所載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表決結果將於年度股東會結束後盡快上載至本公司網站(www.mccchina.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6.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上述將予提呈的決議案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最佳利益。故此，董事建議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李仲澤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謹啟

2026年7月27日

METALLURGICAL CORPORATION OF CHINA LTD. *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8)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下午二時正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28號中冶大廈(郵編：100028)舉行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以審議及酌情通過(不論經修訂與否)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非累積投票方式：

1. 審議及批准建議調整本公司獨立董事薪酬的議案。

累積投票方式：

2. 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注(10)}

2.01 審議並批准選舉李仲澤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2.02 審議並批准選舉陳陽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2.03 審議並批准選舉張樹強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2.04 審議並批准選舉彭海清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2.05 審議並批准選舉彭彭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 審議及批准建議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註(10)}
- 3.01 審議並批准選舉周國萍女士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3.02 審議並批准選舉陳勝華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 3.03 審議並批准選舉吳傑莊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常琦
聯席公司秘書

北京，中國
2026年7月27日

註：

- (1) 為確定符合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2026年8月10日（星期一）至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確定H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2026年8月10日（星期一）。如欲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投票，尚未登記過戶的H股持有人須於2026年8月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或之前交回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 (2)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代表不須為本公司股東。倘股東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表決。
- (3) 委任代表之文書須由股東或由其以書面正式授權的代表以書面簽署。倘股東為公司，該文書須加蓋公司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表簽署。倘該文書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公證核實。

2026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通告

- (4) 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不遲於臨時股東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不包括任何公眾假期)送達(就H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及送達(就A股持有人而言)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方為有效。
- (5) 倘委託人辭世或喪失行為能力、或撤銷委任代表或委任代表所依據的授權或與委任代表相關的股份已被轉讓,只要本公司在臨時股東會召開前並無收到有關上述事項的書面通知,則委任代表依據委任文書指示作出的表決仍然有效。
- (6) 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及聯繫詳情如下:
-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
- (7) 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的地址及聯繫詳情如下:
-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28號中冶大廈(郵編100028)
電話:(8610) 5986 8666
傳真:(8610) 5986 8999
- (8)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如兩人或兩人以上登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只有在股東名冊上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有權收取本通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大會上行使該股份附有的所有投票權,且本通告被視為已向該等股份的所有聯名持有人派發。
- (9) 臨時股東會預計不超過兩小時,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之往返及食宿費用自理。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或其代表應出示身份證明。
- (10) 此議案進行表決時,將採用累積投票制,即股東所持每一股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人數相同(即決議案2為5票,決議案3為3票)的表決權。各股東可以將其全部票數投給一名候選人,也可以分散投給各候選人。各股東投給全部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包括贊成和反對決議案)不得超過其擁有的總表決票數。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仲澤先生、陳陽先生及白小虎先生;非執行董事:郎加先生及閔愛中先生(職工代表董事);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力先生、吳嘉寧先生及周國萍女士。

* 僅供識別